

# 沂源县悦庄镇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按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根据沂源县悦庄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始，至2020年12月31日止。报告电子版可从沂源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iyuan.gov.cn](http://www.yiyuan.gov.cn)）下载。

##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悦庄镇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关于印发2020年沂源县政务公开工作考核方案的通知》（源政办字〔2020〕89号）要求，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体制机制建设，加强组织领导，完善信息公开程序，不断深化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和渠道不断拓展，党委政府行政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切实提高，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一）主动公开内容

2020年，我镇政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32条。其中机构职

能18条、业务工作182条，通过县政府部门公开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2条，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做到及时高效。另外，新媒体信息发布工作取得良好进展，微信公众号共发布各类信息132条，图文并茂的阅读形式方便老百姓阅读，宣传效果更佳，各类文章累计转发1万余次。

1、做好常规类信息公开。按照要求，对机构职能、部门文件会议、相关解读、规划计划、财务等信息进行公开，并根据变化随时调整更新。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务公开 / 政府信息公开 / 政策法规 / 县政府部门文件

标题:	悦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行政村规模调整的请示		
索引号:	11370323004223260B/2020-5102394	文号:	悦政发(2020)22号
发文日期:	2020-11-22 13:39:13	发布机构:	沂源县悦庄镇人民政府

**悦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行政村规模调整的请示**

发布日期: 2020-11-22 13:39:13 字号: 大  小 | 打印 | PDF下载

沂源县人民政府:

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开展行政村规模调整工作的部署,悦庄镇于2020年8月27日至11月2日,开展了行政村规模调整工作,现就有关事项请示如下:

悦庄镇总面积183平方公里,2019年底总人口7.1万人,土地总面积13.2万亩,其中耕地面积7.4

2、根据单位发文、召开会议及内容性质对相关文件进行公开，对符合要求的文件会议进行解读，对社会关注度高、与群众密切相关领域保证解读的基础上，确保解读率，并且做到原文与解读相互关联。

标题:	【文稿解读】悦庄镇人民政府关于《中共悦庄镇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引领提升村级治理水平的实施意见》解读		
索引号:	11370323004223260B/2020-5039625	文号:	()号
发文日期:	2020-05-19 16:38:16	发布机构:	沂源县悦庄镇人民政府

### 【文稿解读】悦庄镇人民政府关于《中共悦庄镇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引领提升村级治理水平的实施意见》解读

发布日期: 2020-05-19 16:38:16

字号: 大  小 | 打印 | PDF下载

3、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立足悦庄镇人民政府职责分工，对镇域内重点工作安排予以公示。

标题:	悦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各村村务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名单的通知		
索引号:	11370323004223260B/2020-5102412	文号:	悦政发〔2020〕26号
发文日期:	2020-12-17 13:46:46	发布机构:	沂源县悦庄镇人民政府

### 悦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各村村务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名单的通知

发布日期: 2020-12-17 13:46:46

字号: 大  小 | 打印 | PDF下载

4、做好政务公开组织管理信息公开。及时对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充实完善，根据人员调整 and 实际分工，对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更换，确保责任到位，工作有人干。建立政务公开工作定期会议和培训制度，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每年制定政务公开工作指南和政务公开工作年报，通过政务公开目录等形式方便群众查询信息，便于监督。

标题:	悦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悦庄镇政务公开工作小组的通知		
索引号:	11370323004223260B/2020-5058077	文号:	
发文日期:	2020-03-04 15:11:25	发布机构:	沂源县悦庄镇人民政府

## 悦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悦庄镇政务公开工作小组的通知

发布日期: 2020-03-04 15:11:25

字号: 大 [中](#) 小 | 打印 | PDF下载

### 悦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悦庄镇政务公开工作小组的通知

各责任区,各村,各部门: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对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保障机制,经研究决定,成立悦庄镇政务公开工作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 耿彩霞 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副组长: 王才成 镇党政办主任

5、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2020年,共办理政协委员提案1件,按照规定及时进行了答复,并将提案办理总体情况进行了公开。



标题:	对县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47号提案的答复		
索引号:	11370323004223260B/2020-5102390	文号:	悦政发〔2020〕20号
发文日期:	2020-11-13 13:35:46	发布机构:	沂源县悦庄镇人民政府

### 对县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47号提案的答复

发布日期: 2020-11-13 13:35:46

字号: 大 [中](#) 小 | 打印 | PDF下载

##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 年度，对于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我镇均做到了按时按要求予以公开。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需要本机关主动公开以外的政府信息的申请，也未接到关于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电话咨询。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完善保密制度，健全审查机制，对于需要发布的信息，须由相关部门填写信息审批登记表，经主要领导审核批准后，由专人负责依据审批登记表，进行信息发布。未经审查，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在网站上发布信息。截至目前，全镇无一例政府信息公开失密、泄密事件发生。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机构建设和人员情况**

充分发挥沂源县人民政府网站的平台作用，2020 年年底，配合全市新政务公开平台使用，及时新建目录、将数据从老平台迁移至新平台，在县政府和大数据局的指导下实现了新老平台的平稳过渡，政务公开目录、内容等更加健全完善，及时发布完善机构职能、领导分工、政府文件、部门文件、重点领域公开、执法结果等信息，确保应当公开的内容及时公开。建立“谁提供、谁发布、谁负责”的工作机制，要求对平台内容及时更新补充完善。对县政府要求和文件进行落实。镇办抽调专门人员进行政务公开工作，及时对平台建设和信息发布进行对接、反馈和督促，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到位。

### **（五）监督保障情况**

建立政府信息监督保障机制，遵循“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保证政府信息公开的安全。镇办各办公室、

站所是政务公开信息发布的直接主体，起到第一道防线的作用。镇党政办是协调综合部门，起到查漏补缺的作用，对发现的政务公开的问题和错误及时进行纠正。对县大数据中心发现督导的问题，及时组织进行整改落实反馈，做到立查立改，边查边改。

### （六）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0年我镇承办政协提案1件，办复率100%。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单位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指导和支持下，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着一些不足，主要存在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有待进一步扩大完善，信息安全意识有待加强等问题。

针对这些问题，下一步我镇将做好以下工作：一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发布机制，畅通信息发布的渠道，对于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做到及时发布。二是建立有效的监督机制，加大督办力度，力争尽快建立信息公开工作评价体系，逐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规范化、常态化方向迈进。三是继续学习领会《条例》《办法》的精神，深入开展业务学习和交流活动，提高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及保密工作的认识水平和政策把握能力，不断改进工作作风和方式方法，加强经信网站建设，提高经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高效完成信息公开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2021年2月4日